

工廠及工業經營
(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規例
專業進修計劃指引



勞工處

職業安全及健康部

XXXX年XX月 (有待公布)

註冊安全主任 專業進修計劃

引言



1. 立法會已於2002年6月5日通過《2001年工廠及工業經營(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修訂)規例》(下稱《修訂規例》)。《修訂規例》訂明安全主任的註冊有效期為四年，但可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勞工處處長(下稱處長)只有在信納申請人在申請前的四年內，已完成總共不少於100小時關於職業安全及健康的專業進修計劃的情況下，才會批准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
2. 專業進修計劃指一項處長認為：
 - 與註冊安全主任的需要及專業水準有關；
 - 能提高專業才能；及
 - 符合處長不時發出的指引的課程、講座、研討會或其他研習計劃包括遙距課程。
3. 本指引旨在為註冊安全主任參加專業進修計劃提供指引，以便他們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

4. 註冊安全主任在促進工業經營中受僱的人的安全及健康方面，擔當重要角色。他們透過視察工地、調查事故/意外和協助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等工作，向工業經營的東主作出建議，從而確保僱員的安全和健康。科技發展日新月異，註冊安全主任的技能和專業知識應與時並進，以應付各相關行業面對的風險。故此，勞工處推出第四版的《工廠及工業經營(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規例專業進修計劃指引》(“指引”)，以配合行業的發展及需要，及符合相關持份者對註冊安全主任的專業水準的期望。此版本的修訂包括：

- (i) 加入「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及「專業道德和誠信」為必須包含的類別；
- (ii) 接受「軟技能訓練」作為專業進修計劃的其中一個選項；及
- (iii) 調整專業進修計劃類別可接受時數的上限，以配合上述修訂。

5. 本指引(即第四版)在XXXX年XX月XX日起全面生效(有待公布)。

專業進修的原則

6. 任何專業人員，都須要不斷提升本身的知識及技術水平，以配合其行業的轉變及發展。安全主任作為職業安全及健康領域的註冊專業人員，亦不例外。

7. 成為註冊安全主任，只是終身持續進修、培訓及發展過程的第一步。註冊安全主任有責任持續不斷地維持其專業知識，時刻恪守專業道德和誠信以提高其專業認受性，具備適當的軟技能以有效地提高其個人履行職責的效率，達至所規定的水平，以確保其服務能配合最新的安全科技、守則、法例及當前風險相對高的課題，使其服務對象或僱主受惠。
8. 要符合專業進修的規定，方法有很多，包括出席會議、研討會、工作坊，以及完成切合安全主任需要的短期或長期課程。在制定本指引時，我們採用了以下的大原則：-
- (a) 一項專業進修計劃推行成功與否，很大程度上視乎安全專業人員本身的誠信。**專業人員最終須根據本指引自行判斷有關課程能否發展其個人及專業才能。**沒有任何專業人員可以把個人責任完全推卸給一套規則或指引，註冊安全主任既是專業團體的一份子，理應能做到自我規管；
 - (b) 所有符合本指引的專業進修項目，處長都會認為與註冊安全主任的需要及專業水準有關，並可提昇其專業才能。因此這些項目皆可計入專業進修的時數內，用以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註冊安全主任或專業進修項目的主辦者無須將專業進修項目呈交本處審批。**然而處長認為需要的話，可在收到註冊安全主任申請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時，要求申請人提交曾出席、參與及 / 或完成該等專業進修項目的資料及證明；

- (c) 可接受的專業進修計劃的**類別必須夠廣泛**，讓註冊安全主任能彈性地選擇最切合其發展需要的計劃；以及
- (d) 註冊安全主任可自行決定在申請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之前四年期間的專業進修計劃的**組合及分布時間**。

專業進修計劃的特點

- 9. 為符合安全主任的註冊續期和重新確認生效的要求，專業進修計劃應具備下列特點：-
 - (a) 專業進修計劃**必須和職業安全及健康有關**，並與安全主任的需要及專業水準配合；
 - (b) 這些計劃應能**提高安全主任的專業才能**；
 - (c) 這些計劃應有一套**清晰的目標**；
 - (d) 這些計劃應具備**正統的結構**，以發展或傳授專業知識(例如講座、課程、研討會、工作坊、簡報會或參觀)；
 - (e) 這些計劃應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教育機構、顧問公司、僱員組織或僱主**正式舉辦**；以及
 - (f) 這些計劃應需要**安全主任的參與**(例如以學生、會議代表或講者身分參與)。

專業進修計劃的類別模式



10. 具備上述特點的專業進修計劃一般可分為以下類別：-

第一部分專業進修計劃

第一部分包括「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及「專業道德和誠信」。

A. 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

- (a) 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或教育機構舉辦關於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的**堂授課程**（這類別下的堂授課程須具備合適的評估如測驗或考試等，並達至主辦機構所定的合格水平）/ **工作坊**（這類別下工作坊模式應包含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的小組討論及交流）；
- (b) 透過刊物、期刊或書籍發表關於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的著作，以及關於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的創新安全科技；
及
- (c) 參與由法定團體或專業團體設立有關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的諮詢委員會、技術或研究委員會，或特別工作小組的工作。

「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詳列於**附件一**。註冊安全主任在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所完成的專業進修計劃，必須包括**其中最少四個**「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在內。勞工處會不時檢討該等主題，在有需要時作出修訂，以確保專業進修計劃切合業界的需要。

B. 專業道德和誠信

這類別包括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或專業團體舉辦有關於專業道德和誠信的會議、研討會或講座。專業道德和誠信包括(但不限於) **誠實正直、公平公正、遵從法例、處理利益衝突**等元素。註冊安全主任必須避免任何有可能危及其誠信及公正性的判斷、意見或活動。在任何情況下，特別是向僱主，工人或其代表就有關職業危害和有跡象顯示危及安全和健康的情況作出建議時，他們的判斷都不應受到任何利益衝突的影響。

第二部分專業進修計劃

第二部分指不包括在第一部分的專業進修計劃。

C. 短期或長期課程

這類別包括堂授課程和遙距課程。

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教育機構、顧問公司舉辦的課程，或由僱主舉辦，並由轄下培訓人員或外間課程主辦機構負責授課的內部課程，或上述兩種課程的混合課程，只要以面授講課及討論的形式進行，均獲接納為這類別下的堂授課程。

可接受的遙距課程，包括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教育機構或其他課程主辦機構舉辦的有系統自修課程。這些課程可透過函授、錄音帶、錄像帶、電視廣播、互動視像、電腦輔助學習計劃及電子學習的方式進行。

D. 專業會議 / 研討會

這類別包括會議、研討會、座談會、論壇、工作坊、簡報會及參觀等各類專業活動或聚會。這些活動提供合適的場地和環境，以進行與安全行業有關的專業及 / 或技術資料交流。

E. 發表專業文章及創新

凡透過刊物、期刊或書籍發表關於職業安全及健康的著作，以及創新安全科技、皆可在這個類別下取得專業進修時數。

F. 專業服務

為了在這個類別下取得專業進修時數，安全主任須參與由法定團體或專業團體設立有關職業安全及健康的諮詢委員會、技術或研究委員會，或特別工作小組的工作。

G. 制定安全及健康策略 / 訓練計劃

這類別包括為一個機構制定安全及健康策略或訓練計劃的活動。負責制定上述策略或訓練計劃的安全主任有資格取得專業進修時數。

H. 軟技能訓練

這類別的專業進修包括透過堂授課程、會議和研討會提升其溝通技巧、人際關係技巧、領導技能等，使其有效地履行註冊安全主任的職責。

專業進修時數的計算方法

11. 在一個專業進修周期內，第一部分專業進修計劃最低的可接受專業進修時數及第二部分專業進修計劃每個類別最高的可接受專業進修時數，詳列於附件二。
12. 註冊安全主任若選擇修讀短期或長期課程作為專業進修項目(包括第10項A, C及H類所提及的堂授課程)，他/她必須遵從第8項所述完成該等課程。完成課程是指必須符合該課程的所有要求，而達至獲頒授證書。註冊安全主任如欲以完成一個長期課程的某個別單元或階段來獲取專業進修時數，他/她在報讀該課程之前應確定：(一)課程的要求已清楚指出該課程的結構是容許以個別單元或階段完成；及(二)當成功地完成課程的個別單元或階段 / 符合個別單元或階段的所有要求後，會獲頒授證書或獲達至完成個別單元或某階段的證明。
13. 堂授課程計算的專業進修時數應為上課的實際時數。
14. 「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的堂授課程/工作坊的可接受專業進修計劃時數以主辦機構為個別「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而公布的專業進修計劃時數為準。包含適當評估的堂授課程，如果課程內容同時涵蓋「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及非「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的課題，註冊安全主任可根據課程舉辦機構訂定的資料，將實際專業進修時數分別在第一和第二部分的專業進修計劃下申報。

15. 至於遙距課程方面，專業進修時數應根據課程主辦機構公布的規定修讀時數來釐定。
16. 在專業會議/研究會類別下，可計算為專業進修的時數只限於出席該等活動的實際時數。
17. 在專業服務類別下，可計算的專業進修時數只限於出席本指引第10項內提及的有關團體、委員會或小組會議的實際時數。
18. 在發表專業文章及創新類別下，發表的專業文章每五百字可計算為一小時的專業進修時數，而每項創新則最高可計算為五十小時的專業進修時數。
19. 制定安全及健康策略/訓練計劃類別下，每項策略或訓練計劃可計算的專業進修時數最高為十小時。
20. **除第14項另有規定外**，一項專業進修活動只可計算一次，並且只屬於一個類別。本指引所載列的專業進修活動涉及的時數不得重複計算。舉例來說，申請人如多次修讀同一項安全訓練課程，只可計算專業進修時數一次。同樣，申請人如把撰寫論文以獲取學術資格的專業教育時數計入短期或長期課程類別，便不得在發表專業文章項下計算該項活動的時數。

21. 用以計算專業進修時數的所有活動，必須在申請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的有關周期內進行。超逾規定的專業進修時數不得撥入隨後的周期。

22. 可接受的專業進修時數計算方法例子：

	第一部分專業進修計劃 (不少於30小時)	第二部分專業進修計劃 (最多70小時)	可接受的專業 進修總時數
個案 1	98.5小時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及1.5小時專業道德和誠信	---	100小時
個案 2	28.5小時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及1.5小時專業道德和誠信	70小時	100小時
個案 3	50小時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及2小時專業道德和誠信	48小時	100小時

專業進修計劃的記錄及報告

23. 安全主任如欲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應保存一份有關他/她在之前四年內參與專業進修計劃的個人記錄，並設立一個個人檔案系統，貯存有關證明他/她曾出席、參與及 / 或完成該等專業進修計劃的文件。

24. 在處長提出要求時，提供所有資料及證據的責任，以證明自己曾參與專業進修計劃，全在於申請人。

須遞交的文件

25. 在遞交申請時，申請人應遞交以下文件：-
- (a) 妥為填寫及簽署的申請書(即SOSS-F6)；
 - (b) 所有已出席課程的證書、成績表及課程資料；
 - (c) 所有已出席會議、研討會、工作坊、講座或參觀的出席證書；及
 - (d) 其他相關的證明文件。

查詢

26. 如你對本指引有任何疑問或想查詢職安健事宜，可與勞工處職業安全及健康部聯絡：

電話：2559 2297（非辦公時間設有自動錄音服務）

傳真：2915 1410

電子郵件：enquiry@labour.gov.hk

你也可在勞工處網頁www.labour.gov.hk閱覽本處各項服務及主要勞工法例的資料。如查詢職業安全健康局提供的服務詳情，請致電2739 9000。

投訴



27. 如有任何關於工作地點的不安全作業模式或環境狀況的投訴，請致電勞工處職安健投訴熱線2542 2172或在勞工處網頁填寫並遞交網上職安健投訴表格。所有投訴均會絕對保密。



網上職安健投訴表格

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

- (1) 密閉空間安全
- (2) 電力安全
- (3) 挖掘安全
- (4) 防火安全
- (5) 升降機及自動電梯工程安全
- (6) 負荷物移動機械安全
- (7) 機械的防護安全
- (8) 道路工作安全
- (9) 起重機械及起重裝置的安全操作
- (10) 吊船的安全操作
- (11) 高處工作安全

一個專業進修周期內
的可接受專業進修時數計算方法

第一部分專業進修計劃 (不少於30小時)

	類別	一個專業進修周期內最低的可接受專業進修時數
(A)	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 (必須包括其中至少四個在附件一的指定職業安全及健康主題在內)	
	堂授課程 / 工作坊 (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或教育機構提供)	28.5小時
	發表專業文章及創新	
	專業服務	
(B)	專業道德和誠信	
	會議 / 研討會 / 講座 (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或專業團體提供)	1.5小時

第二部分專業進修計劃 (最多70小時)

類別		一個專業進修周期內最高的可接受專業進修時數
(C)	短期或長期課程	
	堂授課程 (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或教育機構提供)	70小時
	堂授課程 (由其他機構提供)	35小時
	遙距課程 (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或教育機構提供)	70小時
	遙距課程 (由其他機構提供)	35小時
(D)	專業會議 / 研討會 / 參觀	70小時
(E)	發表專業文章及創新	70小時
(F)	專業服務	35小時
(G)	制定安全及健康策略 / 訓練計劃	35小時
(H)	軟技能訓練	
	堂授課程 / 會議 / 研討會	20小時